

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SICHUAN DATONG GAS DEVELOPMENT Co., LTD

证券代码：000593

证券简称：大通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16-070

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和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第一大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通集团”）的函告，获悉大通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解除质押和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东股份被解除质押和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东股份被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 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解 除质押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用途
大通集团	是	190 万股	2016 年 7 月 1 日	双方申请 解冻为止	天津信托 有限责任 公司	1.28%	资金调度 需要
合计		190 万股				1.28%	

2、本次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大通集团	是	190 万股	2016 年 12 月 28 日	双方申请解冻为止	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	1.28%	为融资提供担保
合计		190 万股				1.28%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大通集团直接以及通过中信证券收益互换方式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7,939,52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1.25%，其中：大通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6,825,22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0.94%，大通集团通过股票收益互换方式持有公司股份 1,114,3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1%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大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140,174,56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9.09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明细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